領取 2025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證書

(2025年10月17日)

畢業生可於 2025 年 10 月 20 日(星期一)起於辦公時間親臨校務處領取 2025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證書。領取證書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,以便核對個人資料。如畢業生委託他人代領,領取人須於領取證書時,呈交授權書及畢業生之身份證副本,以確認身份。

辦公時間:

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星期六 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30 分

備註:

- 1. 畢業生須核對其證書上的個人資料。如需作出更正,畢業生應盡早將證書及已填妥的申請更正表格(向校務處索取)交回考評局辦事處處理。如委託他人辦理,受託人須提交畢業生的身分證明文件副本。凡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提出的更正申請,考試及評核局不收費用;於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之間提出的更正申請,畢業生須繳交費用港幣 297 元。2026 年 3 月 31 日後,考試及評核局不接納更改證書上個人資料的申請。
- 2. 畢業生如遺失證書或要求在 **2026 年 3 月 31 日以後更改個人資料**,可向考試及評核局申請成績證明書。申請成績證明書的費用現時為**每張港幣 591 元**。
- 3. 如畢業生於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仍未回校領取證書,本校會將仍未認領的證書交還予 考試及評核局。